

論《周易·師卦》的為將之道

李淑齡

空軍航空技術學院通識教育中心

General Education Center, Air Forc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摘要

軍隊作戰的核心靈魂人物為將領，其思想、智慧、人格、品德，與軍事思想融貫後，不但影響戰場上的勝負，攸關軍隊的存亡，甚至國家的國防、國勢，因此將領的為將之道對於非常重要。《周易·師卦》的軍事思想相當完整，卦中包括為將者必須具備的德行，治兵用兵、識人用人、賞罰之道等……，這些軍事思想均為為將之道，亦為領導統御哲學，的對後代的軍事發展有相當重要的引導作用。這些內涵，因此本文擬以《周易·師卦》的為將之道為題，分別從為將之德與為將之統兵應戰二大主軸論析卦中顯示的為將之道。

關鍵詞：周易、師卦、為將之道

壹、前言

《說文》：「將：帥也。從寸，牆省聲。」一軍之帥稱將軍¹，透過將領的指揮，加上軍隊的訓練，從而決定戰事的成敗與否，因此優秀的將領是整場戰爭的主要靈魂，除了勝負外，甚至攸關軍隊的存亡，乃至一國國防、國勢強弱。即使各個時代文明的發展各自不同，戰爭觀念、戰爭指導思想、戰爭問題方法、建軍指導思想等軍事思想各有其特色，卻均為將領實際指揮軍事實踐的經驗成果，古今、中外均同，因此實施戰爭行動的核心人物——將領的為將之道均極受歷代重視。

《周易》一書是自然哲學與人文實踐的理論根源，是中國傳統思想文化的智慧結晶，軍事哲學亦包含在內，其中師、同人、離、晉、革等卦均與軍事有關，尤以師卦蘊含的軍事思想最完整，對後代的軍事發展有相當重要的引導作用。近代以《周易·師卦》為研究討論的學者亦頗眾，屬於軍事思想的部分，如陳志仁《論周易師卦中的軍事謀略思維》²、張鐵良、王亮〈周易·師軍事思想發微³〉、宋倩倩〈淺談《周易》師卦中的戰事思想⁴〉、……等；考證論著，如陳建梁〈《左傳》所載師卦古義探微〉、……等；影響後世兵學思想如于國慶〈師卦之兵法及其對《孫子兵法》的影響⁵〉、……等，不勝枚舉，對於後世兵法與軍事研究極有幫助。

¹春秋時代以卿統軍，故稱卿為將軍。《國語·晉語四》、《左傳·昭公二十八年》：「豈將軍食之而有不足」。此皆非正式官名，到戰國時代始為正式官名，而卿仍稱將軍。

²陳志仁碩士論文，政治作戰學校，2004。

³收錄於《軍事歷史》，2014年第2期。

⁴收錄于《商業文化》，2011年4月。

⁵收錄于《周易研究》，總第七十七期。

《周易·師卦》的軍事思想相當完整，卦中軍事思想的完全實現可謂領導哲學充分展現，而率師出征的將領涵蓋君王與將領，築基於前人的研究，本文擬就《周易·師卦》的為將之道進行論析。

貳、為將之德

由將領的德行即可窺知戰事勝敗之端倪，不論治兵或用兵，均為將領知識、智慧、能力與人格等的綜合體現，「文能附眾，武能威敵」⁶的優秀將領難得。部眾的向心力其實就是「為將之德」的表徵。承接爭鬥無法避免而演變成戰爭意象的第六卦訟卦的軍戰卦師卦，其中將領的德性筆者分析如下：

一、穩重威嚴：《師卦》的「師」意思很多，就軍事角度而言，通常指軍隊或部眾。卦辭為「貞，丈人吉，元咎」，「貞」是「正」的意思，《彖》曰：「師，眾也。貞，正也」，亦即兵眾應以「正」為本。正義之師，才能理直氣壯。誠如宋程頤所言：「師之道，以正為本。興師動眾以毒天下，而不以正，民弗從也，強驅之耳。」⁷「丈人」是古代對年長者的尊稱，孔穎達疏：「丈人，謂嚴莊尊重之人」，程頤說：

丈人者，尊嚴之稱。帥師總眾，非眾所尊信畏服，則安能得人心之從？故司馬穰苴擢自微賤，授之以來，乃以眾心未服，請莊賈為將也。所謂丈人，不必素居尊貴，但其才謀德業，

眾所畏服，則是也。如穰苴誅莊賈，則眾心畏服，乃矣。⁸

因此這裡「丈人」特指德高望眾的長者，意思是德高望重的人作為統帥，其才謀德業具備，方能眾所畏服。《師卦》是軍戰卦，雖然承《訟卦》的爭訟演變為征戰，然而作戰為眾人之事，關係為數眾多民眾的性命、國家安危，不可為利誘、隨意或意氣而戰，如孫子所言：

明主慮之，良將修之。非利不動，非得不用，非危不戰。主不可以怒而興師，將不可以而致戰。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可以複喜，慍可以複悅，亡國不可以複存，死者不可以複生。故明君慎之，良將警之。此安國全軍之道也。⁹

因此必須師出有名，即儒家所主張的正義之師，身為將領對於軍隊出征是否合乎「正」，或者意氣、利誘，必須謹慎考慮，因此「三軍不可奪帥，匹夫不可奪志」¹⁰，故卦辭言「丈人吉，无咎」，由德高望眾、有智慧的長者擔任將領統兵，可以獲吉祥，必無咎害。有德智的長者擔任將領「可以托六尺之孤，可以寄百里之命，臨大節而不可奪也」¹¹《彖》曰：「剛中而應，行險而順，以此毒天下，而民從之，吉又何咎矣。」程頤說：「師旅之興，不無傷財害人，毒害天下，然而民心從之者，以其義動也。古者東征西怨，民心從也。如

⁶ 語出《史記·司馬穰苴列傳》：「晏嬰乃薦田穰苴曰：『穰苴雖田氏庶孽，然其人文能附眾，武能威敵，願君試之。』」《新譯史記》（六），（司馬遷原著；韓兆琦注譯，臺北市：三民書局，2008），頁224。

⁷ 語出《周易程氏傳》（程頤著，王鶴鳴、殷子和整理，北京，九州島出版社，2010），頁30。

⁸ 同註8。

⁹ 語出《孫子兵法》火攻篇。《孫子今譯今注》，（周·孫武著；魏汝霖譯注，臺灣商務印書館，1985修訂2版，頁224。

¹⁰ 原文為《論語·子罕篇第五》，子曰：「三軍可奪帥也，匹夫不可奪志也。」《論語新疏》（王恩洋著；林慶彰主編，台中市：文聽閣圖書，2009），頁207。

¹¹ 語出《論語·泰伯第八》曾子所言。同註11，頁182。

是故吉而無咎。『吉』謂必克，『無咎』謂合義，『又何咎矣』，其義固無咎也。」蓋長者為將領，德智兼具，除了作戰時能夠智慮謀遠，機巧應戰外，亦能體恤部眾，剛柔、恩威並用，雖以勝戰為前提，亦必以順導部眾之心為要。再者，德高望眾、有智慧的長者擔任將領閱歷豐富，臨大節不可奪其德，故能樹立德威、軍威與信心，如此，獲得部眾真心歸從，必能有效指揮征戰而致勝戰。將領是否具備德行不可不慮，這是戰爭勝負的關鍵之一！

二、持中守正：有德的長者為將為吉，究其源乃為其內在的意志必須恒守持中守正的「中正」之德。何謂「中」？中庸言：「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子程子曰：「『不偏之謂中，不易之謂庸。』中者，天下之正道……。」¹²就軍事將領而論，指的是將領領導統禦、指揮作戰時的心志、意識(包括實戰時的迎戰準備與應戰時的權變運用)能夠持中，維持中和、中正不偏的狀態。《師卦》九二：「在師中，吉，無咎、王三錫命」，其「中」指涉即此意！從戰前準備到戰爭結束，不論執行用兵或賞罰等軍事行為，為將者均能持中不偏，因此「吉祥」而「無咎」！何以如此？作戰面臨的是險境，率眾征戰的將領唯有「持中」方能不為物移利誘，因為將能「持中」，保持中道，方能守正，貫徹其「正義之戰」的意志，即使「泰山崩於前而色不變，麋鹿興于左而目不瞬，然後可以制利害，可以待敵」¹³，這也就是蘇洵所說的「為將之道，當先治心」¹⁴。

再者，《師卦》的卦象，下卦坎為險，上卦坤為順，坎險透露戰爭的凶危，坤順則代表軍心的歸順，《象》辭對卦辭的解釋：「師，眾也，貞，正也，能以眾正，可以王矣，剛中而應，行險而順，以此毒天下，而民從之，吉，又何咎矣」，因為指揮的將領能夠發揮「剛中而應，行險而順」的本質，所以「能以眾正，可以王矣」，當將領帶領百姓冒著生命危險從事作戰之事「以此毒天下」時，結果「民從之」得到兵眾的依順，萬眾一心，舍生赴死，為「吉」，自然「何咎矣！」這是將領具備持中守正之德的結果，也符合前述卦辭中「丈人吉」的標準。

九二「在師中，吉，無咎、王三錫命」是剛爻，且居下卦中位，與上卦六五位置相應，二者陰陽正應，亦即內在具有剛健的素質，外在的行為又能守中道，並得到民眾的回應，如此的將領《師卦》中擔任大軍統帥名實相應，帶兵打仗必獲君主信任，而能大展才能且無咎，最後再三得到君王賞賜。如程頤說：「師卦惟九二一陽，為眾陰所歸，五居君位，是其正應，二乃師之主，專制其事者也。居下而專制其事，唯在師則可。自古命將，間外之事得專制之。在師專制而得中道，故吉而無咎。」¹⁵。不論卦象或爻辭，《師卦》均揭露為將者須具備持中守正之意志。事實上，當意志能持中守正時，必能循正道而行，如此不論將、相、君、臣，所需具備的仁、義、禮、智、信、愛、和、平、謙、……等各種德行均備矣，其身正則天下歸之，將領具備持中守正的德行，能不慎哉！

參、為將之才

¹²原文為子程子曰：「『不偏之謂中，不易之謂庸。』中者，天下之正道，庸者，天下之定理」。

¹³語出宋·蘇洵，《嘉佑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灣：商務印書館，第1104冊，1983），頁851。

¹⁴同注14。

¹⁵同注8，頁31。

《師卦》起自卦辭至爻辭，均為征戰之象，其中透露的為將統兵應戰之道如下：

一、慎戰：古人非常清楚戰爭造成的災害，尤其在百姓平時務農，戰時受徵召作戰「寓兵於農」¹⁶的古代，部眾傷亡眾多造成的民生與社會問題，影響更是巨大，也因此《師卦》卦辭「師：貞，丈人吉，無咎」卦中揭露有德的長者擔任戰士的統帥可獲吉祥而無咎。統軍的將領有德，身經百戰，作戰經驗豐富，明瞭「師」關係眾多烝民的生死與國家存亡，對於「師」之出征與否勢必慎思，秉持並符合「貞，正」的原則，方能出師，因為師出有名，因此有「吉，無咎」的結果。古代正義之師的發動，於戰前均歷經謹慎評估，最後以天下為依歸而致最後的決定，如武王伐紂，為了解救黎民之苦民，而向暴虐無道的國君興師問罪，最後建立王業；再如周公東征，為了穩定朝綱，興師誅討叛逆，不論武王或周公，均擔任統兵出征的將領，他們均是深思熟慮後，符合「師之正」，方決定征戰。

《象》曰：「師，眾也，貞，正也，能以眾正，可以王矣，剛中而應，行險而順，以此毒天下，而民從之，吉，又何咎矣」，作戰是「行險」之事，卻又必須「以此毒天下」，表示軍隊作戰是評估後不得已的決定，對此胡炳文說：「毒之一字，見得王者之師，不得已而用之，如毒藥之攻病，非有沈痾堅症，不輕用也，其指深矣。」¹⁷因此有德的將領「剛中而應」，慎思的結果，「能以眾正，可以王矣」，因此「民從之」，獲得「吉，又何咎矣」的結果。出師能獲得「吉，無咎」、「

吉，又何咎矣」肇因于將領于戰前正確的評估與作戰中正確的指揮。

二、軍紀嚴明：為將者嚴格實施嚴明的軍紀對於軍隊非常重要。《師卦》第一爻「初六，師出以律，否臧凶」即點明。初六來自複卦的六二，向下推移一位，所以說是「出」，下卦為坎，坎為水，水準可為法，為律，坎錯離為戈兵，是《師卦》之始，因此說「師出以律」。「律」指的是軍律、軍紀；「否」，不也；「臧」，善也，意思是軍隊兵眾出發要用法律、號令來約束，軍紀不良必有兇險。《左傳》魯莊公與曹劌論戰時曹劌有以下對話：

夫戰，勇氣也。一鼓作氣，再而衰，三而竭。彼竭我盈，故克之。¹⁸

可見軍隊作戰時的士氣非常重要，作戰之初能否一鼓作氣關係接下來全軍的士氣與戰情發展。《師卦》以「師出以律」說明軍隊出征作戰時，軍紀必須嚴明。在第一爻「初六」即提出，象徵作戰剛開始的初始階段時嚴明軍紀更是重要。從《師卦》爻辭中顯露對於軍隊的紀律的重視，可窺當時對於軍紀的態度，這也是身為統兵作戰的將領必須要嚴守並且切實執行的。前面提過作戰是一件危險的事，但是為了正義、保國衛民，卻又不得不戰，面對兇險的戰場，將領必須贏得戰爭，並且讓兵眾、武器、……的損失降到最低，甚至全「師」而退，強調軍紀是非常重要的。戰爭是眾人之事，是整體的行動表現，當兵眾不守紀律，各自以己意行事，這表示兵眾缺乏「服從」觀念，將領無法號令部將，如此易陷於

¹⁶ 語出李光地編纂，曹昇整理，《周易折中》（臺北市：真善美社出版，1971），頁178。

¹⁷ 同註15。

¹⁸ 語出左丘明，杜預注，唐孔穎達疏，《春秋左傳注疏》（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台灣：商務印書館，第143冊，1983），頁188。

「亂」，因此爻中言「否臧凶」，若是軍紀不良必有兇險！當軍隊內部「亂」象一生，敗象即露，甚至可能出現軍心潰散，不戰而敗的結果，嚴重者造成亡國，這些都是卦中暗示的兇險！而這也是為將者的「無能」，治軍時無法切實執行軍紀要求，因此為將者治兵時軍紀嚴明是非常重要的課題，而且必須徹底執行。雖然，嚴守紀律的軍隊並不確保贏得戰爭，但是可以確定的是為將者無法讓軍紀嚴明，表示軍隊的綱紀不彰，獲勝的機率微乎其微，為將者治兵首在軍紀！

再者，「初六」為陰居陽位，不得其位，所以得要謹慎，尤其兵事之事為兇險之事，興師動眾，為將者要用紀律來約束，這是致勝的前提，否則就必然會打敗仗，是否真的打敗仗，此於初六並未提及，只是用「否臧凶」在這裡做為告誡，告誡部將，告誡將領，不守紀律會有兇險。因此《象》：「師出以律，失律凶也。」說明喪失紀律必有兇險！尤其軍隊剛出師，部將即不聽將領指揮，必遭凶禍！身為統帥的將領在率兵指揮調度時，必須貫徹軍紀，嚴格分明，如此方能令出如山，調度得宜。否則或將遭致六三所言的兇險。「六三，師或輿屍，凶」，《象》曰：「師或輿屍，大無功也也。」「或」，也許，不定，有時或然之辭；「輿屍」，以車載屍，「大」，極也，比喻的是兵敗，以車運屍的現象。造成此種現象為將領無法嚴格執行軍紀之故。六三處《師卦》下卦之上，陰柔失正，上無陽應，下又乘剛，有力微任重、貪功冒進之象，因而取敗。也就是說六三柔居剛位，才不勝其任，下乘九二，嫉賢妒能，上無應與，人弗服從，失位乘剛，故曰「凶」。雖然九二帥也，六三、六四將也，初六卒也。三不中不正，難勝其任，出征覆敗，本來就有「輿屍」之凶。但是根據程頤所釋：「師旅之事，任當專一，

二既以剛中之才，為上信倚，必專其事，乃有成功，若或更使眾人主之，凶之道也。輿屍，眾主也，指三也。」此言亦不差。師旅中將領必須號令如山，以「一」為主，如「或更使眾人主之」，則軍令不齊，致貪功冒進之象生，如何進行軍事作戰事宜，此亦為軍紀不嚴明之肇禍！亦為兵敗「輿屍」凶象之源！將領治軍作戰時軍紀嚴明為要。

三、進退有道：此言將領指揮作戰攻守進退之權衡。「六四，師左次，無咎」「左次」猶言退守、撤退。意指兵眾撤退暫守，免遭咎害。蓋六四卦陰爻居柔位，初六敵應，當位則可以處，無應不可以行，處互震，震位東方為左，故言師左次。知不可行而不行，故無咎。軍隊作戰時，當攻則攻，當取則取，若彼強我弱處於不利態勢時，為將者必須能夠權衡情勢，適時採取進攻或退守的措施，此為為將之道，況且，暫時退守抑或為前進致勝克敵因素？程頤對六四的解釋是：

師之進，以強勇也。四以柔居陰，非能進而克捷者也。知不能進而退，故左次，左次，退舍也。量宜進退，乃所當也，故無咎。見可而進，知難而退，師之常也。唯取其退之得宜，不論其才之能否也。唯取其退之得宜，不論其才之能否也。¹⁹

以軍隊攻戰而論，將領于戰時，能夠知己知彼，進行攻戰與退守的策略，此為將之能者，亦為兵家之上者。就六四爻辭而論，《象》曰：「左次無咎，未失常也。」乃因此退守未違反兵家之道故無咎。六四退臨六三，六三在坎又當互震，坎為水，震反艮為山為止，背山臨水而居，兵法之常。得位卻無下應，故不

¹⁹同註 8，頁 32。

能行。六四爻的撤退顯現的是為將者適時的決斷力，作戰時隨時洞悉敵我之勢，行進退之作為，誠如蘇洵所言：「小勝益急，小挫益厲，所以養其氣。」²⁰勝敗乃兵家常事，暫時的撤退不代表真正的挫敗——忍可以支百勇²¹，為將者權衡情勢行讓軍隊進退有道，是應該也是必須的，這是常道，也是立於不敗之地的守則，此時軍隊左次，是「未失常也」，故言「左次無咎」，此為為將者必須具備的。

四、知人用人與賞罰公平：善於識人用人者大者可以得天下，如劉邦之于張良、韓信、蕭何；為將者可以攻城掠地，無攻不克，為常勝軍，如韓信之于李左軍，迄於今亦可以成為各行業雄霸一方的領導者。就軍事領域而言，知人用人的鑒別能力與決斷力是為將者率兵作戰時得勝的要件之一。

師卦的六五與上六二爻均提及用人之事。「六五，田有禽，利執言，無咎。長子帥師，弟子與屍，貞凶。」「利」，宜、有利於；「執」，捕捉、捉拿；「言」，語助詞，無意義。「田有禽，利執言，無咎」意為田中有禽獸，利於捕捉，必無咎害。說明六五居師卦中的「君」位，在上卦中央至尊的位置，但體柔處中，不窮兵黷武，因此不會主動發動戰爭，只有在被侵犯時才予以反擊，猶如田中有禽獸侵犯秧苗，此時利於捕捉，也就是說在不得已時才應戰，為了自我防衛而迎擊，這是以防禦為主、後發制人的軍事戰，符合「貞正」的戰爭原則，結果必然會取勝，而無咎害。在這裡，爻辭透過「田有禽」，遭致外來的侵犯揭示本卦所述戰爭的起因。孔穎達說：

柔得尊位，陰不先唱，柔不犯物，犯而後應，往必得直，故往即有功。猶如田中有禽而來犯苗，若往獵之，則無咎過也。人之修田，非禽之所犯。王者守國，非叛者所亂。禽之犯苗，則可獵取。叛人亂國，則可誅之。此假他象以喻人事。²²

師卦借「田有禽，利執言，無咎」之事喻用人識人之道。當國家受外敵侵擾不得不起兵時，師出有名，必獲人民認同、支持與協助，達到「人和」的條件，然而興兵有理，君王無法帶袍親征時，必須選擇統帥、任用將領完成致勝退敵的使命，也因此師卦接下來的卦辭「長子帥師，弟子與屍，貞凶」用人得當與否的結果揭露知人用人的重要性。「長子」，剛正長者，指九二，這裡指戰爭中的統帥，也就是卦辭中的「丈人」；「弟子」，即無德小子，與「長子」相對，也就是卦中的六三；「貞凶」，指守正防凶。「長子帥師」委任剛正的長者為將帥可以得勝，「弟子與屍」任命無德的「弟子」為將帥將導致敗績，出現「與屍」的凶象。因此《象》：「長子帥師，以中行也；弟子與屍，使不當也。」這是因為六五行為居中不偏，剛柔並濟，有勇有謀；而六三失位而「與屍」，六五任用不當所致；「長子帥師，弟子與屍」於卦中並列，同時出現，意謂君王鑒人用人的判斷力與決斷力的重要性。不同的選擇，產生的結果是「貞凶」截然不同的。

「上六，大君有命，開國承家，小人勿用」上六是卦之終，當軍隊告師班師回朝後君王對於軍功的論定事宜。卦言「開國承家」表示當時軍隊告捷歸朝，因此行「開國承家」「開

²⁰同註 14。

²¹同註 14。

²²語出魏王弼注，唐孔穎達疏，《周易注疏》卷三（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台灣：商務印書館，第七冊），頁 351。

國承家」之賞，若是小人則不被重用，對此《象》的解釋是：「小人勿用，必亂邦也。」說明若是重用小人將為亂邦國！卦中在君主論功行賞時，點名小人不可重用小人，也就是說必須考核品行，表明對於識人知人的重視，然後始頒命令，《象》解釋是：「大君有命，以正功也。」君王為了定功封賞因此發佈命令，結果卻言「小人勿用，必亂邦也。」表示小人並未獲得賞賜，意味如果小人獲賜，及考核不當，致小人得用，君王無法知人用人，將造成危亂，故言「邦亂」。運用賞罰實施必須分明，切實考核，強調知人用人，而且要秉持用人不疑，疑人不用的原則。此與「九二，在師中，吉，無咎、王三錫命」指涉相同。長者領兵作戰持中守正，獲得君王認同與信任，此由「王三錫命」可知，再三的賞識即表明君王由衷的信任，將領秉持持中守正象徵君王識人知人得當。上六明白揭示賞罰必須實施，而實施賞罰必須分明，嚴格考核，將會為亂邦國的小人不可用，所謂知人善任，賞罰分明，切實實施，必擄獲軍心，民與上同心，不畏危。

君王充分運用賞罰君王用人知人與將者知人善任異曲同工，皆行領導統禦之事，上六言君王選擇將領時必須知人識人，信任人，可得將領民眾同心，一起謀國之事，恒常久遠；推而廣之，將領知人善任，能獲部將士卒肯定，將齊心衛國，戮力殺敵，獲得大捷，最後國強民安，無內憂外患。

肆、結論

師卦的卦辭以及初爻到上六中的爻辭均展現軍事思想，透過這些軍事思想揭露的為將之道，提供我們許多軍事啟發：從戰前選將到戰爭結束的戰略，包括戰前的選將、戰爭時機、治兵原則與戰術戰略運用均是。卦

中戰前明白表明為將者必須以有德行能持中守正的年長者為要，用人知人方面則以品格為考核標準，這些亦顯示中國自古以來對德性的重視，不論君臣！也蘊含對於百姓的重視，蓋為將者必須有德者方能相容並蓄，智慮周延，恩威並重，兵眾信服，有效統兵禦兵作戰。對於作戰，為將者必須掌握戰爭時機，包括出兵的得宜性—是否師出有名，為正義而戰；切實掌控治兵原則—嚴明的軍紀以號令兵眾，方能有效執行作戰各項戰術與策略；能權衡情勢，掌握進攻退守之機，不貪功冒進或勉力躁進；賞罰分明，除了軍功外，亦將人品納入考慮標準，以防任人失當導致招致危國。這些均為為將者的領導統禦哲學，不論古今，為君為將，甚至各行各業均適用之。

師卦雖然是軍戰卦，論述古代戰爭的軍事思想，揭示的為將之道不論後世兵家、戰爭運用或德行修養均受其影響，為珍貴實用的文化資產。

參考資料

一、專書

1. 魏·王弼注，唐孔穎達疏，《周易注疏》，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台灣：商務印書館，1983。
2. 左丘明，杜預注，唐孔穎達疏，《春秋左傳注疏》，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台灣：商務印書館，1983。
3. 宋·蘇洵，《嘉佑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台灣：商務印書館，1983。
4. 黃壽祺、張善文撰：《周易》譯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5. 高亨著：《周易大傳今注》，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10。

- 6.李光地編纂，曹升整理，《周易折中》，臺北市：真善美社出版，1971。
- 7.王弼撰，樓宇烈校釋，周易注(附：周易略例)，北京：中華書局，2011。
- 8.唐·孔穎達，《周易正義》，北京：中國致公出版社，2009。
- 9.朱熹著，柯譽整理，《周易本義》，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10。
- 10.許慎撰，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06。
- 11.程頤著，王鶴鳴、殷子和整理，《周易程氏傳》，北京，九州島出版社，2010。
- 12.謝冰瑩等編譯，《四書讀本》，臺北，三民書局，2006。
- 13.周·孫武著，《孫子今譯今注》，魏汝霖譯注，臺灣商務印書館，1985 修訂 2 版。
- 14.司馬遷著，韓兆琦注譯，《新譯史記》，臺北市：三民書局，2008。
- 15.尚秉和撰，殷子和整理，《周易尚氏學》，北京：九州島出版社，2011。
- 16.金景芳、呂紹綱，《周易全解》，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
- 17.利德爾、哈特，《戰略論》，北京：戰士出版社，1981。
- 18.尼克森，《真正的戰爭》，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0。
- 19.董志新、王長林，《將才論》，湖北人民出版社，湖北 科學技術出版社，1986。
- 20.李鼎祚，周易集解，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11。
- 21.周立升著：易經集注導讀，濟南：齊魯書社，2009。
- 22.秦敬修，《周易卦解》，科學社會文獻出版社，2007。
- 23.孫映達、楊亦鳴，《易經對話錄》，科學社會文獻出版社，2006。
- 24.張端穗撰，《左傳思想探微》，臺北：學海出版社，1987。
- 2.王 珏，〈中國古代將領的實戰能力與兵法素質〉，解放軍藝術學院學報，2014 年第 1 期。
- 3.黃榮武，〈《周易》的戰爭性質觀—《師卦》初爻新說〉，中華文化論壇，2007 年 3 月。
- 4.孫景龍，〈師出有名，後發制人—《周易·師卦》經傳文字解讀〉，河北民族師範學院學報，2013 年 5 月。
- 5.薛凱，〈師卦中入的仁義 ——論周易中的戰爭藝術〉，河北；青春歲月，2013 年 1 月。
- 6.于國慶，〈《師》卦之兵法及其對《孫子兵法》的影響〉，周易研究，2006 年第 3 期。
- 7.蘇 明，〈論用兵之道—《周易》“師卦”的解讀〉，百家論壇，2011 年第 5 期。
- 8.吳如嵩，〈《孫子兵法》的戰略智慧〉，濱州學院學報，2013 年 10 月第 29 卷第 5 期。
- 9.陳建梁，〈《左傳》所載《師卦》古意探微〉，周易研究，1995 年第 1 期。
- 10.張鐵良、王亮，〈《周易·師》軍事思想發微〉，軍事歷史，2014 年第 2 期。
- 11.張小喬，〈《周易》“退”的哲學〉，陝西師範大學學報，2006 年 3 月。
- 12.朱 方，〈《易·師》考釋及其他〉，桂林師範高等專科學校學報，2001 年 10 月。
- 13.宋倩倩，〈淺談《周易》師卦中的戰事思想〉，商業文化，2011 年 4 月。

三、網路資料

- 1.魏遠峰：〈中國古代將領的實戰能力與兵法素質〉，2009。
- 2.http://chinarujiiao.net/p_info.asp?PID=3833 ..

二、期刊論文

- 1.黃榮武，〈《周易》的戰爭性質觀—《師卦》初爻新說〉，中華文化論壇，2007 年 3 月。